

# 临江市自然资源和林业局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4 年临江市自然资源和林业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始终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行政机关学习的重要内容，进一步规范土地和林业行政执法行为，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努力建设良好的自然资源法治环境。

## 一、扎实开展法制宣传教育

开展“4.22”地球日、“6.25”土地日、“植树节”、“爱鸟周”、“普法宣传日”、民法典法治宣传月、“12.4”宪法日、森林防火等重要时段宣传活动，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和现场讲解等方式，面向社会，面向群众，大力宣传土地和林业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组织执法人员多次深入乡镇、校园、集市开展行业法律法规集中宣传活动，利用流动宣传车、发放宣传单，运用报刊、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进行宣传，开辟法律法规专栏或专版进行宣传，同时利用国家、省、市信息网站，官方微信等平台进行宣传，发挥新媒体在法制宣传中的作用，向群众宣传土地和林业相关法律法规。引导公民尊法、学法、懂法、用法，提高土地和林业法律法规知识在我市公民中的普及率、知晓率，为我市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和舆论环境。

## 二、健全学法制度，加强对干部职工的法制学习培训

不断完善和坚持局党组理论中心组学法用法制度，把法治学习教育纳入党组理论中心组主要学习内容，制定年度学习计划，落实执法人员上岗培训、行政执法责任制等制度，坚持自学与培训、辅导相结合的学习培训方式，积极推进学法用法经常化、制度化。确保参学合格率不低于 95%。

## 三、切实发挥党政主要负责人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

我局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依法治市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的职责，带头学法，模范用法，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领导干部要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讲话精神，以身作则，严格践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要求，把法治建设纳入了本单位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对重大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督办。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真正把《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所列职责履行好、落实好，充分发挥好在法治临江建设中引领示范作用，自觉为全局作表率。

## 四、切实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大力推进法治自然资源和林业建设

领导带头学法，有力推动了全市土地和林业法治建设工作，促进了民主科学决策，变群众围绕领导转，下级围绕上

级转为群众围绕法制转，领导围绕法治转。减少了人治，增强了法治，把法治林业建设作为推动自然资源和林业事业发展的动力。

